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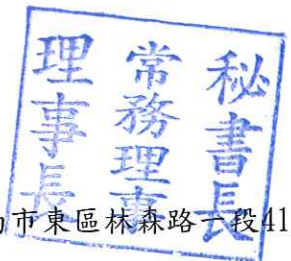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

業務組

地址：701017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何孟諭

電話：(06)2679751分機234

傳真：(06)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756@tncghb.gov.tw



70443

臺南市北區成功路50號

受文者：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1302157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茂森生化科技有限公司」販售之「指典創意造型髮膠(批號：WA077)」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作業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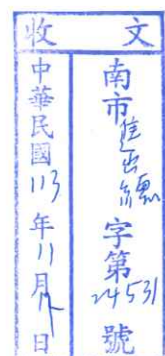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11月8日新北衛食字第11321649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本局113年10月17日於松興美容.美髮材料行(地址：臺南市白河區中正路2-2號)查獲旨揭化粧品，產品外包裝未標示使用注意事項，涉違反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規定。
- 三、本案為第3級回收，為維護消費者使用化粧品安全與健康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將案內違規化粧品立即下架勿再陳列販售，並配合回收作業。

正本：台南市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化粧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直轄市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縣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李翠鳳



裝

訂

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鳳翠李科長